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份已经确认授予日为2012年12月3日。根据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、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总股本由13,400万股增至14,128.8万股，公司注册资本随之发生变动。因此，对公司章程修订具体如下：

原章程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,400万元。

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,400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

现章程修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,128.8万元。

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,128.8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日